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UMK7R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注册 资 本 壹仟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20年04月23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法 定 代 表 人 谢森洋

经 营 范 围 教学软件开发与推广；销售：教学设备及仪器、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文体器材、环保设备、环保材料、国内出版物、多媒体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消防设备、体育器材、办公家具、服装服饰、初级农产品、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水处理设备、直饮水设备的销售及租赁；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124号卧龙宾馆西楼1层2号

登 记 机 关 

2021 09 1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南阳市第六完全学校初级中学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南阳市第六完全学校初级中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
将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谢森洋

日 期：2025年06月28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
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4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9F0M3R7R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丰产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融岛支行		
					银行账号	25467101078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504005709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600.96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300.48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262.92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26.29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1.27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75.12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01	2025-04-30	6.01	2025-04-18 14:57:07		
44101625040057090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4-01	2025-04-30	37.56	2025-04-18 14:57:07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貳拾元零陆角壹分				¥1320.6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2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9F0M3R7R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丰产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财富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	25467101078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502001627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600.96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300.48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262.92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26.29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11.27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	2025-02-28	75.12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2-01	2025-02-28	6.01	2025-02-14 15:32:55	
44101625020016275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2-01	2025-02-28	37.56	2025-02-14 15:32:55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贰拾元零陆角壹分				¥1320.6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 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3月1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9F0M3R7R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丰产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融岛支行		
				银行账号	25467101078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503000209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600.96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300.48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262.92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26.29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11.27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75.12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3-01	2025-03-31	6.01	2025-03-17 16:18:40	
44101625030002092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3-01	2025-03-31	37.56	2025-03-17 16:18:40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贰拾元零陆角壹分				¥1320.6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完税证明



No.

填发日期：2025 年 4 月 1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9F0M3R7R		纳税人名称		郑州宸恩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进)库日期	实缴(进)金额		
341016250400379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0.66		
341016250400379740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18.8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玖元肆角柒分				¥19.4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丰产路税务分局			

收 据 联
发 票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1) 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MAOC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茂诚审字[2025]第 M-C080 号

中国·郑州
Zhengzhou China

审 计 报 告

豫茂诚审字[2025]第 M-C080 号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过程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

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报告用途限制

此报告不得用于拆迁、补偿、抵押、融资、出庭、诉讼、纠纷、贷款以上用途。

- 附件： 1、2024 年资产负债表
2、2024 年利润表
3、2024 年现金流量表
4、202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2024 年财务报表附注
6、审计机构资质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4 月 27 日

资产负 债 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郑州震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12-31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资 产								流动负债：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短期借款		35		
货币资金			12,853.19	2			100,153.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3			0.00	应付票据		37		0.00
应收票据			0.00	4			0.00	应付账款		38		0.00
应收账款			1,838,433.00	5			2,472,123.00	预收账款		39		610,684.18
预付账款			1,063,891.64	6			151,271.64	应付职工薪酬		40		38,780.87
应收股利			0.00	7			0.00	应交税费		41		5,589.91
应收利息			0.00	8			0.00	应付利息		42		4,084.84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9			20,000.00	应付股利		43		0.00
存货			18,900.00	10			0.00	其他应付款		44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11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2,083,237.64
其他流动资产			0.00	12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6		0.00
				13				流动负债合计		47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954,077.83	14			2,743,548.02	非流动负债：		48		2,158,318.09
非流动资产：				15				长期借款		49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16			0.00	应付债券		5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17			0.00	长期应付款		51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18			0.00	专项应付款		52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19			0.00	预计负债		53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2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0.00
固定资产原价			0.00	21			0.00			55		0.00
减：累计折旧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0.00					
在建工程			0.00	22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0.00
工程物资			0.00	23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24			0.00	负债总计		58		2,742,377.44
油气资产			0.00	26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		
无形资产			0.00	27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0.00
开发支出			0.00	28			0.00	资本公积		62		0.00
商誉			0.00	29			0.00	减：库存股		6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30			0.00	盈余公积		64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31			0.00	未分配利润		65		211,70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32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		585,229.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33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		2,743,548.02
资产总计			2,954,077.83	34			2,743,548.02			68		2,743,548.02

制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2,058,801.03	391,958.42
减：营业成本	2	1,426,545.00	243,060.00
税金及附加	3	2,227.52	465.59
销售费用	6	0.00	0.00
管理费用	7	241,347.30	91,583.77
财务费用	8	-2,344.68	823.04
资产减值损失	9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3	391,025.89	56,026.02
加：营业外收入	14	1,020.51	273.07
减：营业外支出	15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392,046.40	56,299.09
减：所得税费用	18	18,516.86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	373,529.54	56,299.09

企业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郑州隆盛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度		补充资料	
项目	行次	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3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460,527.7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373,52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73,093.68	无形资产摊销	4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1,633,621.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6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2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80,840.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3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6,872.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4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433,929.00	财务费用	4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46,321.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46	-2,34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87,30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7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8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18,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633,6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其他	52	268,854.7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59,705.95
现金流入小计	18	0.00		54	87,30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0.00		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0.00		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58	
现金流出小计	23	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0.00	债务转为资本	6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1	0.0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2	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0.00		6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64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6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	100,153.38
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9	12,85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1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87,300.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	87,300.19

制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郑州壹盈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211,700.39	211,70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11,700.39	211,70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373,529.54	373,529.54
（一）净利润					373,529.54	373,529.5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4.其他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373,529.54	373,529.5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股东投入股本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其他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585,229.93	585,229.93

企业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0M3R7R

法定代表人: 谢森洋

营业期限: 2020-04-23 至 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 年 04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 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 124 号卧龙宾馆西楼 1 层 2 号

经营范围: 教学软件开发与推广; 销售: 教学设备及仪器、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文体器材、环保设备、环保材料、国内出版物、多媒体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消防设备、体育器材、办公家具、服装服饰、初级农产品、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水处理设备、直饮水设备的销售及租赁; 网络技术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在 2024 年 05 月 13 日变更了注册资金, 变更前注册资金: 1000 万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金: 10 万人民币;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无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准则

本公司自成立起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核算,计价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5. 外币折算

本公司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一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外币汇兑损益除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计入在建工程之外,其余均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6. 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1) 交易性金融资产计价及其收益确认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其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即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扣除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中期末或年终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确认为跌价准备。具体计提方法为:按单项投资计算并确认所计提的跌价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发生坏账损失经批准后直接记入管理费用。

本公司对于内部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

存货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分别采用移动平均法核算。存货的成本由买价加运费、装卸费、保险费等构成。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总体）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

10. 长期投资

本公司长期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和一年以上的有价证券投资（即债券、股票等）。长期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实质上对其拥有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11.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委托贷款的计价和利息确认方法：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入账。期末按委托贷款规定的利率计提应收利息。由于本公司委托贷款给关联单位未办理相应的保全措施。

12. 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标准：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

（4）固定资产计价：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5) 固定资产折旧：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办公家具	5	5.00	19.00
2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3	运输工具	4	5.00	23.75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①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若该项租赁资产占企业资产总额的比例小于 30%（含 30%）时，可按最低租赁付款额或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以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入账，按其规定的年限平均摊销。

其他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期限或法律规定有效年限平均摊销，若无合同和法律规定则按不超过 10 年的年限平均摊销。

15.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以实际成本入账。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摊销。其他递延支

出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6. 收入确认原则

工程收入以劳务已提供、收讫价款或者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销售商品为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利息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收入；提供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为营业收入。

17. 成本费用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发生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数计入成本、费用。期间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9. 利润分配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被没收的财物损失，支付各项税收的滞纳金和罚款；

弥补企业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照税后利润扣除前两项后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已达注册资金 50%时可不再提取；

提取公益金；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以并入本年度向投资者分配。

20. 其他

公司对目前尚未涉及到的资产、负债业务，待预计可能会发生时，按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确定公司对该项业务的会计政策和估计，报股东会批准后执行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五、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与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计 税 依 据
-----	-----	---------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营业收入
城建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教育附加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应纳税所得额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2,853.19	100,153.38
合 计	12,853.19	100,153.38

2. 应收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838,433.00	2,472,123.00
合 计	1,838,433.00	2,472,123.00

3. 预付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1,063,891.64	151,271.64
合 计	1,063,891.64	151,271.64

4.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0,000.00

5. 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18,900.00	0.00
合 计	18,900.00	0.00

6.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0.00

7. 应付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610,684.18	879,538.88
合 计	610,684.18	879,538.88

8. 预收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账款	38,780.87	53,609.65
合 计	38,780.87	53,609.65

9. 应付职工薪酬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5,589.91	125,266.26
合 计	5,589.91	125,266.26

10. 应交税费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4,084.84	27,524.44
合 计	4,084.84	27,524.44

11. 其他应付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83,237.64	1,072,378.86
合 计	2,083,237.64	1,072,378.86

12. 实收资本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3. 未分配利润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	211,700.39	585,229.93
合 计	211,700.39	585,229.93

14. 所有者权益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	211,700.39	585,229.93
合 计	211,700.39	585,229.93

15. 营业收入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2,058,801.03	391,958.42
合 计	2,058,801.03	391,958.42

16. 营业成本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426,545.00	243,060.00
合 计	1,426,545.00	243,060.00

17. 税金及附加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	-------	-------

税金及附加	2,227.52	465.59
合 计	2,227.52	465.59

18. 销售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销售费用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9. 管理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241,347.30	91,583.77
合 计	241,347.30	91,583.77

20.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费用	-2,344.68	823.04
合 计	-2,344.68	823.04

21. 营业利润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利润	391,025.89	56,026.02
合 计	391,025.89	56,026.02

22.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1,020.51	273.07
合 计	1,020.51	273.07

23.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4. 利润总额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润总额	392,046.40	56,299.09
合 计	392,046.40	56,299.09

25. 所得税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18,516.86	0.00
合 计	18,516.86	0.00

26. 净利润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净利润	373,529.54	56,299.09
合 计	373,529.54	56,299.09

七、关联方及其交易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关联方及其交易。

八、或有事项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未决诉讼、未决索赔、税务纠纷、债务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4 月 27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82H241



名称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柯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税务审计；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价；基建预决算审核；司法会计鉴定；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额 壹佰万圆整

期 2019年08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博学路东融创文化大厦号楼11层023



登记机关

2024年 01月 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博学路东
融创文化大厦号楼11层023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8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6月1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再发无效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4年 3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100001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姓名: 谢柯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8-15

工作单位: 河南文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身份证号: 11022319880816107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谢柯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发河南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20 2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永成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20 2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发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29日

同意转出
同意调入
同意调入
同意调入

-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变更登记。
- 二、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变更登记。
-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变更登记。

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变更登记。

NOTES

1.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to transfer his/her membership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ign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2.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3.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used by the holder to transfer his/her membership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ign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财务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工作，及时、准确、完整地记载、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提供真实、可靠的财务资料，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政府财务管理规定》等有关财务法规、制度制定。

第三条 本规定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科学的内部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堵塞漏洞、消除隐患，保护单位资金和财产的安全、完整。

3、规范单位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可靠、完整。

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第二章 货币资金管理

第四条 本规定所称货币是指单位所拥有的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和其他货币资金。

第五条 建立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1、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及财务专用章。

2、不得由一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全过程。

第六条 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货币资金支付业务。对不符合要求或不合法的业务，财务人员有权拒绝办理。

第七条 单位取得的货币资金收入应及时入账，不得私设“小金库”，不得设账外账。

第三章 现金管理

第八条 财务应当加强库存现金限额的管理，核定的库存限额不得超过1000元，超过库存限额的现金应及时交存银行。

第九条 必须在《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的范围内使用现金，不属于现金开支范围的业务一律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现金的使用范围包括：职工工资、津贴、个人劳务报酬、根据国家规定颁发给个人的科学技术等各类奖金、对职工个人发放的劳保、福利支出、出差人员携带的差旅费、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开支、银行确定需要支付的其他支出。

第十条 应当加强现金的管理，明确收付款等各个环节中出纳人员与相关人员的职责权限。

第十一条 现金收入应及时存入银行，不得用于直接支付单位自身的支出，不得坐支现金。

第十二条 应当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现金盘点，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出纳人员要认真记载现金日记账，并与会计核对总分类账，保证账账、账款相符，不得白条抵库和挪用现金。

第四章 银行存款管理

第十三条 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支付结算办法》的规定，在银行开立账户，办理存款、取款和转账结算。

第十四条 单位除了按规定留存的库存现金以外，所有货币资金都必须存入银行，单位一切收付款项，除规定可用现金支付的部分外，都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

第十五条 出纳人员应当及时核对银行账户，确保单位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相符，并于每月底记完账后编制当月“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及“出纳报告单”，一并装订在当月会计凭证中。对核对过程中发生的未达账项，应查明原因。

第五章 固定资产管理

第十六条 单位需要配置的固定资产应由需要部室编制计划，做出预算，呈报领导审核、批准。

第十七条 购置一般设备和专用设备数额较小的，由办公室按照部门填制的经领导审批的《购置物品申请单》，统一负责采购。数额较大，应由三

人以上采购小组或向社会公开招标，签订合同，择优购置，增加透明度，建立有效的制约监督机制。

第十九条 会计和保管都要建立健全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及台账。对于固定资产的购进、发放要严格出入库手续，必须做到账账、账实相符。

第二十条 各部室对领取或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财产应以部室为单位造册登记，要妥善保管使用，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发生丢失要查明原因。

第二十一条 各部室需要维修、更换的固定资产，应由各部室负责人确认后，报领导审核同意后，再进行维修、更换。对确实不能使用和修复的固定资产，由各部室负责人及时提出意见，经领导审批后，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坚持每年对公司财产全面清查一次，并将清查结果及时报告领导。如发现财产丢失、损坏，要查明原因，根据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必要的处罚。对在清查中盘盈盘亏的财产，查明原因后，报有关部门批准，按有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第六章 低值易耗品管理

第二十三条 低值易耗品的购入

1、购入低值易耗品统一由办公室负责办理。购入本着节约、实用、分批的原则，防止浪费和积压。

2、所需的各种低值易耗品均由各部门做出计划，须填写《购置物品申请单》，由部门经理和主管副总经理签字审核后，报总经理审批，由办公室统一负责采购。

3、一次性购入金额、数量较大的物品，要签订购入合同，合同的签订要通过总经理会议研究决定。

第二十四条 低值易耗品的领用和管理

1、办公室购入低值易耗品后应办理入库手续。保管人员根据发票清点实物，填写“实物入库单”一式两份，一份自留登记入账，一份随发票报销交财务。

2、部门领用耗品时，应填写出库单，经批准后，保管根据出库单交付实物。

3、保管人员应建立实物明细账，并根据实物入库单、出库单登记账簿。

第七章 应收款项管理

第二十五条 本规定所称应收款项包括单位因场地租赁而发生的向场地租赁单位收取的场租收入和宣传费收入、职工个人往来欠款。

第二十六条 财务人员应于每月底对应收款项进行清理核对，并向总经理及主管副总经理、经营部经理上报《应收账款明细表》。协助、督促经营部门按照《应收账款明细表》内容对各应收款项予以催收、核查。经营部门收回的现金、支票要及时上交财务，由财务人员办理银行结算手续。

第二十七条 职工出差、办公事需借现金周转的，本人填写借款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给予办理。长期欠款不还或挂账不清，不予办理新借款。业务往来单位的业务人员特殊需要借款时，必须经领导审批同意后，由本单位有关人员代办，并负责收回借款。

第二十八条 职工个人欠款应于出差回来、办完公事后五日内办理报销手续，没有用完的现金应退交财务。特殊情况，不得超过半月，超过半月在考绩工资中扣除本人20分。差旅费的报销由经办人员填写《差旅费报销单》，并附报销单据，交财务人员审核后，经相关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第二十九条 关于经营部、公司营业款结账工作程序

1、经营部、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交财务室备案。

2、经营部、公司各自指派专人负责，依合同内容、金额登记备查簿，根据结款情况及时登记备查簿。

3、月末由财务向总经理、主管经营的副总经理、经营部、公司提供本月及以前月份《应收账款明细表》。

4、每周一经营部、公司将本周经营收入情况报主管副总经理及总经理。

5、两个月未收回的款项由财务分别报各经营部门、主管副总经理及总经理，由主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指派专人限期催收，并相应扣罚相关部门的考绩分数。

第八章 合同管理

第三十条 经济合同是制约和规范甲乙双方经济行为的契约，凡公司与外单位发生的租赁、广告、演出等业务必须签订经济合同或协议。签订各类合同或协议必须遵守《合同法》，所列条款要科学严密。

第三十一条各部室签订的经济合同，必须报总经理审批后加盖行政章生效；经营部、公司签订的会议或演出租赁协议，由经营部、公司负责人签注意见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审批后的合同或协议原件必须二日内交财务备案。

第三十二条合同价款的支付和结算

1、施工合同签订后，工程款按所签合同执行。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由施工方向公司该项目负责人报送经工程项目监理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和预算定额核算的工程价款结算表，按结算程序报主管领导批准后，由财务办理结算手续。待工程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规定留足审定值的3%—5%的工程质保金（期限不少于一年），其余款项进行支付。

2、设备等采购合同的支付和结算。合同签订有预付款的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货到验收合格后，根据验收凭据，按合同规定办理结算手续，并留合同价款的3%—5%，期限不少于一年的质保金。

第九章 税务发票和内部票据管理

第三十三条 票据及有关印章的保管

1、财务要加强货币资金票据（发票、门票和电影票等）的管理，明确各种票据的购买、印制、保管、领用、注销，并设登记簿进行登记，防止空白票据的遗失和盗用。

2、加强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银行预留印鉴章（财务专用章和个人名章）应由会计保管。严禁一人同时保管印章和票据。

3、应确保各种票据的完整无缺。

第三十四条 发票的管理

1、发票领用、保管

①由出纳领购、保管、整理、缴销；会计设登记簿进行登记；

②发票由出纳人员专人保管、专柜存放；

③发票的开据原则上应在结账同时开据并由经办人签字。公司经营部门人员外出结款需提供发票的，由经营部门经理同意后，方可办理开票手续，并于15日内完成款项结算工作；

2、发票开据、作废

①发票要序时、序号开具，不得虚开、代开、跳号、开大头小尾发票；

②发票作废时必须一式三联加盖“作废”戳记章；

第三十五条 支票管理

1、建立支票领用登记簿，凡领用支票必须履行手续，出纳员登记、经办人签字。

2、领用空白支票，需先填写领用申请单，领导批准后方可领取支票。支票结算完毕后，由经办人将票头和经领导审批后的发票交出纳注销支票，未经出纳注销的支票由领用人负责。

3、签发空白支票必须填写日期和用途。作废支票必须加盖作废章，妥善保管。

4、接收业务单位转账及现金支票，出纳人员应及时办理转账业务，不得由他人代办。

第十章 财务开支管理

第三十五条 财务开支审批原则和管理办法

财务各项开支必须坚持先审批，后支付的原则。实行大额财务开支由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审定，总经理批准；小额财务开支由部门经理报分管副总经理审核后，总经理审批或审批的管理办法。

第三十六条 费用报销手续

1、各项费用开支必须有合法的票据，票据背面由经办人签名并列明事由，大额或内含多项费用支出应附相关发票附表，由财务人员审核，第十八条 购入的财产必须由经手人、验收人、主管负责人、审批人四者在原始凭证上签字后，财务方可给予报销

第十一章 财务人员岗位职责

第三十六条 会计人员岗位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财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会计法》。

2、负责各种业务核算及账务处理。审核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登记总账、明细分类账，做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表相符。会计账簿要按月结账。

3、按时编制会计报表，按规定要求提供有关数据，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4、定期与出纳及相关人员核对有关账目，协助、督促经营部门按照《应收账款明细表》内容对各类应收款项予以核查、催收。

5、按月计提各项税金，确保税金及时足额缴纳。办理税务有关事宜，提供税务部门所需各类纳税资料。

6、做好年度财务预决算的编制、汇总和上报工作，及时办理财政的资金拨付工作。

7、对指定保管的印章应加强管理，不得作为他用。

8、负责会计档案的整理、归档及安全工作。

9、配合好各部门工作。

10、完成领导布置的临时工作。

第三十七条 出纳员岗位职责

1、负责现金、银行存款工作，登记现金、银行账，并于每月底记完账后编制当月“银行存款调节表”和“出纳报告单”。

2、出纳要随时掌握银行余额，及时向领导反映，保证资金的支付。

3、支付款项时必须复核票据数额的准确性和手续是否完备，对不符合要求的票据拒绝办理。

4、管理好空白发票、支票及有价票据，负责票据的领购、保管、整理、缴销。

5、根据办公室下发的人事通知，按时编制和发放工资、计算个人所得税、登记个人住房公积金台账。

6、办理税务和银行有关事宜。

7、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工作。

第三十八条 保管岗位职责

1、办理物品入库验收、登记和领用出库手续；

2、按类别建立固定资产和耗材明细账，确保账物相符、账账相符。

3、按照常备物品的用量情况，向部门申购人提供需求建议。

4、对交还的物品，分门别类，分别上账入库。

- 5、负责库房物品的存放安全，严防物品霉烂变质及发生火灾、失盗、爆炸等事故，定期对库房进行清理，保证库存物品堆放有序，领用科学。
- 6、对库存物品要做到心中有数，必要时提供使用建议。
- 7、对各部门、各岗位设备专人管理清单做备份管理，并就相应的资产调整事宜对清单做增补、删减。
- 8、每年根据固定资产账及设备专人管理清单对公司资产进行盘点、清理，并就设备、资产的报损维修事宜提出建议。
- 9、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9. 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声明函

（谢森洋）代表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谢森洋

日期：2025年06月28日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124号卧龙宾馆西楼1层2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谢森洋

电话：17633620609

日期：2025年6月28日

11. 信用报告

2025/6/24 08:46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企业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5年06月24日 08时45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2025/6/26 08:07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信贷融资、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韦霞宁	4527011961****1325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太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WXZ3

WxZ3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 三、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 四、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 五、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 六、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 七、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九、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十、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 十一、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0M3R7R
报告编号： 20250624084604559P9166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0M3R7R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森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4-23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124号卧龙宾馆西楼1层2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3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9F0M3R7R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谢森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04-23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124号卧龙宾馆西楼1层2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410105001723384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营业执照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0-04-23

有效期自：2021-09-17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普通

许可机关：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5MB1666058T
数据来源单位： 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5MB1666058T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R141000030652208481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郑州宸恩科教设备有限公司注册登记许可
许可证名称： —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4-23
有效期自： 2020-04-2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教学软件开发与推广；销售：教学设备及仪器、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文体器材、环保设备、环保材料、国内出版物、多媒体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消防设备、体育器材、办公家具、服装服饰、初级农产品、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水处理设备、直饮水设备的销售及租赁；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
许可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MB18219512
数据来源单位：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005252100Y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共 3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4-23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10520200730595391	第 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诚信依法经营主动承诺	
承诺内容：	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7-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金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5K242752901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3 条
承诺事由：	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12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信息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